附件2：

2021年安徽省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比赛规则

本项竞赛以普通话为工作语言，以团队辩论的方式进行，比赛优先选择线下形式，全程录音录像。赛前通过组委会分组，每支队伍参加三轮对抗赛，每轮对抗赛由三支或四支队伍参加。分组过程中要避免两队重复相遇。采用匿名比赛形式，各参数队伍不得透漏与自己学校名字相关的信息。

每高校限2～8支队伍参加，每支队伍4～5人，指导老师1～2人。要求所有参赛队伍不得使用相同的ppt或者实验研究成果，所有参赛队伍必须独立完成自己的研究任务，一旦发现有抄袭等现象，组委会将取消抄袭者及被抄袭者的比赛资格。

各参赛院校须推荐有CUPT活动经历的老师担任裁判，且裁判数要比本校参赛队伍数多一人。裁判人数不足的学校不得参赛（首次参赛的高校对此不做要求）。

每一轮对抗赛分为三个阶段或四个阶段。分为三个阶段时，三支参赛队扮演三种不同角色，即：正方、反方、评论方，每一轮对抗赛中角色的转换顺序如下：

|  |  |  |  |
| --- | --- | --- | --- |
| 队伍编号 | 队1 | 队2 | 队3 |
| 1阶段 | Rep(正) | Opp(反) | Rev(评) |
| 2阶段 | Rev(评) | Rep(正) | Opp(反) |
| 3阶段 | Opp(反) | Rev(评) | Rep(正) |

分为四个阶段时，这四支参赛队扮演四种不同角色，即：正方、反方、评论方和观摩方,进行四个阶段的比赛。每一轮对抗赛中角色的转换顺序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队伍编号 | 队1 | 队2 | 队3 | 队4 |
| 1阶段 | Rep(正) | Opp(反) | Rev(评) | Obs(观) |
| 2阶段 | Obs(观) | Rep(正) | Opp(反) | Rev(评) |
| 3阶段 | Rev(评) | Obs(观) | Rep(正) | Opp(反) |
| 4阶段 | Opp(反) | Rev(评) | Obs(观) | Rep(正) |

**比赛定时42分钟，具体流程如下：**

|  |  |
| --- | --- |
| 流程  | 限时（分钟） |
| 反方挑战题目和正方准备 | 1 |
| 正方进行所选题的报告  | 12 |
| 反方向正方提问，正方回答  | 3 |
| 反方准备 | 2 |
| 反方的报告 | 3 |
| 正反方讨论 | 10 |
| 评论方提问，正、反方回答  | 3 |
| 评论方准备  | 2 |
| 评论方报告 | 3 |
| 正方总结发言  | 1 |
| 打分  | 2 |
| 总计  | 42 |

**对抗赛中对不同角色的要求：**

正方就某一问题做陈述时，要求重点突出，包括实验设计、实验结果、理论分析以及讨论和结论等。反方就正方陈述中的弱点或者谬误提出质疑，总结正方报告的优点与缺点。但是，反方的讨论过程不得包括自己对问题的解答，只能就正方的解答展开讨论，评论方对正反方的陈述给出简短评述。观摩方不发表意见。

在每一阶段的比赛中，每支队伍只能由一人主控发言，其他队员只能做协助工作，可以和主控队员交流，但不能替代主控队员进行陈述。在每一轮对抗赛中每个队员最多只能作为主控队员出场两次。在一支队伍的全部比赛中，每个队员作为主控队员进行陈述次数总计不能超过三次，其中作为正方主控队员进行陈述次数不能超过两次。

**题目挑战和拒绝规则**：

在同一轮对抗赛中，题目只能被陈述一次。

反方可以向正方挑战任何一道题目，但有以下情况除外：

A) 正方在先前比赛及本轮中已经拒绝过的题目

B) 正方在先前比赛及本轮中已经陈述过的题目

C) 反方在先前比赛及本轮中作为反方挑战过的题目

D) 反方在先前比赛及本轮中作为正方陈述过的题目

如果可供挑战的题目小于4道，则上述限制按照DCBA的顺序予以解除。在一支队伍的全部比赛中正方对于可供挑战的题目，总计可以拒绝11次而不被扣分，之后每拒绝一次则从正方的加权系数中扣去0.2 分。累计拒绝超过12次（含12次），将不计名次，不参与评奖。

**共设三轮团体比赛，最后一轮题目由正方自选，但需遵循如下规则：**

1) 按照竞赛对阵图，队伍做正方顺序依次选择题目并在每阶段对抗赛开始前由正方公布所选题目。

2) 正方自选题目在本轮对抗赛中不能重复。

3) 正方自选题目不能在先前比赛中作为正方陈述过。

**评分与成绩：**

在一轮对抗赛中，每一阶段赛过后，每位裁判就各队承担的角色表现打分，分数为1至10分的整数分数，裁判组的平均分数作为该阶段赛的成绩（角色成绩），计算参赛队的一轮比赛成绩时，不同角色的加权系数不同：

正方：× 3.0（或者少于3.0，见竞赛规则）；

反方：× 2.0 ；

评论方：× 1.0 。

各参赛队在一轮对抗赛中的成绩为各阶段赛成绩的加权总和，并把结果四舍五入保2位小数。各参赛队的竞赛总成绩为该队在所有四轮对抗赛中取得的成绩总和。

注：加权方法：（（最高分+最低分）/2+其他分数）/（裁判数-1）

 每场裁判为5人，每人独立打分，裁判在打分时须同时亮出分数，不允许有延迟或者更改现象出现，若未能在计分工作人员发出亮分指令后打出分数，则用平均分代替。

**比赛结果：**

按各轮成绩累加后的总分由高到低排序决定最终名次。大赛按照参赛团队数量的一定比例设置奖项，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比例分别是10%、20%、30%。

同时评选出参赛单位总数的20%授予优秀组织奖。

**竞赛投诉及处理：**

裁判打分后不得更改。

参赛队如对裁判评分由异议，可书面向仲裁委员会提交投诉。

罚牌制度：对辱骂裁判、辱骂学生、学术不端等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处罚分为红牌警告和黄牌警告，由裁判商量后当场出具，累计两次黄牌相当于一张红牌。得黄牌者，最终总成绩扣除五分；获得红牌者，其成绩排名在其他未获得红牌的队伍之后，而无论其实际得分为多少。弃赛：在比赛开始之后不得放弃比赛，凡是放弃比赛者，成绩列为最后一名，并标注弃赛并予以公开，且未来三年不再接受其报名。弃赛后的其他同组队伍正常竞赛，若无法正常竞赛，则以该队另外场次的平均分，作为本场比赛得分。

仲裁委员会负责对投诉进行核实，如裁判在判罚中出现明显有失公正和错误评分可对裁判做出暂停或终止其裁判资格处罚，原则上不改变当轮成绩。

**裁判指南**

裁判应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各项指标评分，并遵守以下规则：

1. 在竞赛期间，裁判应全神贯注地注意队员的表现，不允许交头接耳，也不允许和现场的其他人讨论。

2. 每位裁判的分数要客观公正，必须考虑整个过程中所有队员的表现，包括回答和讨论。

3. 在出示分数之前，所有裁判必须将他们的评分写在评分纸上面。主席应核实评分是否恰当，核实以后分数不得更改。

4. 如果在所有的裁判打分中最高分和最低分相差2分及以上，该裁判要在比赛的打分阶段结束后做一个简要的解释。

5. 裁判如发现队员存在编造、篡改数据和图片及抄袭等违规现象，有义务向组委会报告。

**主席指南**

为了保证竞赛公平公正有序地进行，每个赛场设裁判主席1名，承担以下职责：

（一）竞赛前:

1. 裁判主席自我介绍，然后让裁判做自我介绍，最后让参赛队伍的队长介绍他们的队伍成员。

2. 提醒所有的参赛队员遵守基本的礼节和正确的科学讨论原则。

（二）竞赛中：

1. 介绍该轮次每一个阶段队伍的角色。

2. 让充当正方、反方、评论方的报告人将名字写在黑板上。

3. 只允许竞赛组委会进行录像和录音。

4. 由裁判主席宣布某一环节结束。准备环节结束后，下一环节的计时立即开始。在陈述阶段结束时，裁判主席可以允许让发言者做最后的陈述，但时长不超过15秒。

5. 在报告的准备环节，如果出现意外的技术问题，裁判主席可以决定延长这一环节的时间，但时长不得超过3分钟。

6. 需要使用用电实验设备（笔记本电脑除外）的队员，要在得到组委会的事先批准后方可使用。裁判主席负责执行该决定。

7. 裁判主席要严格控制各环节的时间，如果队员回答问题的已超时，主席可以让其停止作答。

8. 如果比赛现场有人打断比赛的顺利进行，裁判主席可以让其离开。

9. 如果怀疑队员和其他非队员有交流的情况，某一阶段结束后应立即向组委会报告。

10. 在出示分数之前，裁判主席应核实所有的裁判是否都已把自己的分数写在了“评分表”上，并准备好打分牌。

11. 如果在所有的裁判打分中最高分和最低分相差2分及以上，裁判主席要要求该裁判在比赛的打分阶段结束后做一个简要的解释。

12. 如果裁判严重违规或反复违规，裁判主席要向裁判长报告。

**为保障线上比赛顺利进行，裁判主席的竞赛前职责和竞赛中第1、2、3、4、10 条职责可由志愿者（会场主持人）代为执行。**

**队员守则**

一、队员之间相互合作，鼓励队员在遵守规则的范围内帮助队友。

二、在充当正方、反方或评论方角色时，只有主控发言，其他队员可以：

1. 传递具体的问题和具体的答案；

2. 帮助完成实验演示或提供技术上的支持（比如帮忙进行电脑演示）；

3. 在讨论期间对特殊的争论点给予补充说明（每次只限一名队员发言）。

三、比赛过程中尊重对手和裁判，举止得体，语言文明，着装整洁，注意恰当的台风和礼仪。